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配方颗粒信息系统项目（一期）

招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200240810001

招标文件发布日期: 2024 年 8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章	投标前附表	2
第三章	投标要求（URS 技术要求）	5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13
附件 I	投标函	17
附件 II	法定代表人证明	19
附件 III	投标授权委托书	20
附件 IV	招标人廉政承诺书	22
附件 V	投标保密承诺书	23
附件 VI	URS 响应偏离表	26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就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盘龙药业配方颗粒信息系统项目（一期）邀请招标，接受合格的国内投标人提交密封投标。

1.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项目概况：为满足公司中药配方颗粒全流程信息化管理需要，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就中药配方颗粒信息系统项目进行建设。

1.2 招标范围：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药配方颗粒信息系统项目（详细内容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及附件）

1.3 计划工期：90 日历天（开工日期以合同生效日期为准）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有能力提供本项目中所采购货物及服务、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单位；

2.2 投标人具有独立完成设备（含软件）供货、安装、调试、集成及维护其正常运行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转包；

2.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4 有意向的投标人亦可以将工商营业执照、联系人姓名及电话以电子文件形式交给招标人，招标人核实后提供招标资料电子版给投标人。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请与联系人联系，通过电子邮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相关附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截止时间：2024 年 8 月 25 日 17 时前（北京时间）。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邮寄或现场投递等方式。

5.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投标文件收到经资质审查通过后电话通知

开标地点：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总部）

5. 联系方式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灞柳二路 2801 号（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邮编：710038

收件人：何云贵 联系电话：15829732746 电子邮箱：280736221@qq.com

2024 年 8 月 10 日

第二章 投标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盘龙药业配方颗粒信息系统项目（一期）
2	建设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灞柳二路 2801 号
3	发包方式	总包，不允许转包
4	技术质量要求	符合 URS 要求
5	招标范围	项目涉及营销资源管理（基础档案管理、质量管控管理、销售订单管理、配货发运管理、发票管理、应收账款管理、费用结算等核心模块）；满足一期 U8 ERP 系统接口、阳光采购平台（一期拟定陕西、重庆）接口开发任务，预留二期医保结算开发接口。
6	工 期	工期：90 天（开工日期以合同生效日期为准）
7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8	投标人资质要求	投标人有能力提供本项目中所采购货物及服务、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单位；具有独立完成设备（含软件）供货、安装、调试、集成及维护其正常运行的能力，中标后不允许转包；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	资格审查方法	招标人自行审定
10	报价方式	以清单形式报价
11	投标文件有效期	为： <u>30</u> 日历天（从投标书送达截止之日算起）
12	投标保证金	无投标保证金
13	联系人	何云贵：15829732746
1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u>二</u> 份，副本 <u>二</u> 份，电子文档 <u>一</u> 份
15	日程安排	投标、开标、评标、定标
16	投标文件递交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灞柳二路 2801 号 何云贵：15829732746 截止时间： <u>2024</u> 年 <u>8</u> 月 <u>25</u> 日 <u>17</u> 时前

序号	项 目	说明与要求
17	投标费用	投标人承担其参加本招标活动所产生的包括文件编制与递交等一切成本和费用，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18	开标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投标文件收到经资质审查通过后电话通知。 地点：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灞柳二路 2801 号 2 楼会议室
19	评标原则	综合评分法 评审因素：价格、技术、商务等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集中对实质性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进行评标。
20	合同授予标准	公司将合同授予被依法确定的中标人。
21	中标通知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公司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公司确认。《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	现场踏勘\技术沟通	招标人不统一组织，投标单位可自行联系并进行现场技术沟通，投标单位现场踏勘/技术沟通的费用自理并自行负责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何云贵：15829732746
23	招标文件澄清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在投标截止期 2 日前按招标公告中的招标释疑联系方式咨询联系人
24	招标文件澄清的发布	招标人对投标人疑问作出统一的解答，并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发出。在开标前，投标人须随时关注网站的最新答疑信息，自行下载。
25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时间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电子邮件发送的补充文件信息，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26	招标文件修改	① 在投标截止期 2 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人均可主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②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告知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③ 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分析、研究， 招标人有权推迟投标截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更改后

序号	项 目	说明与要求
		的邀标公告电话通知参加招标的投标人。
2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28	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	1. 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 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
29	履约保证金	无
30	重新招标的其他情形	1. 招投标过程中, 因项目发生变更, 现有招标资格条件与项目工程规模不符的; 2. 投标报名截止时间止, 报名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或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1	否决投标的情形	1. 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人员、设备等条件未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2. 投标人被本次招标项目所在地县级以上主管部门依法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期内的;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 (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3 项规定为准) 签字或盖章的; 4. 委托代理人无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的;
32	异议	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2 个日历天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个日历天内作出书面答复; 作出答复期间不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注：以上内容如有变化将另行通知，如通知其中某内容发生变化，其余未提及的内容将不作变动。

第三章 投标要求（URS 技术要求）

1. 项目概况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建设中药配方颗粒信息系统项目，现对有能力按照项目要求提供优质服务的单位邀请参加投标。

为满足公司中药配方颗粒全流程信息化管理需要，建设一套高可用的中药配方颗粒信息系统（以下简称：配方颗粒信息系统），主要实现以下设计目标：

1.建立配方颗粒业务销售分销体系管控：实施营销渠道资源整合，政策统一管理，价格与配额、综合信用、合同任务与返利、费用结算等政策，梳理优化销售业务交易、发货、发票、费用、兑付、对账等流程。

2.建立统一订单中心：建立统一订单中心，整合渠道需求、销售订单、配货发运业务纳入统一可视化化管理。

3.一体化整合渠道管理：整合渠道动态业务数据，形成全局库存管理、逐步实现终端化管理，实现渠道要货预测的体系化管理。

4.配方颗粒检验质量数字化：实现质量检验流程、国标省标的导入，建立包括成品请验、样品收检、检验结果自动判定、检验报告自动生成等相关功能（一期不含设备数据接口采集）。

5. 数据接口对接：一期实施 U8 v13.0 ERP 系统接口、物流承运接口，预留二期医保对接接口。

6. 各省市集采平台统一管理：实现各省、直辖市的阳光集采平台数据对接统一对接管理，建立包括结算价格获取以及销售订单管理、发货管理、发票管理等相关功能。（一期统筹考虑系统框架，满足 2 个省份（陕西、重庆）集采平台接口开发，其余省市二期实施开发。）

供应商可提供优化方案供我公司进行选择。

2. URS 技术要求

需求编号	功能模块	需求描述	必需/期望
2.1 销售管理功能要求			
URS-01	基础资料管理	需支持批量导入物料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物料分类、物料编号、物料名称、物料批次、物料 BOM、产地等），同时可对产品进行可见权限管控，并可对物料信息进行查看、修改、删除、导出等管理	必需
URS-02	客户信息管理	需支持批量导入客户基础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客户编号、客户名称、客户地址、联系人、电	必需

		话、授权区域、价格政策、产品分类等), 同时针对不同客户可独立设置提成分类、返货比例、返现比例、费用比例、学术活动、终端维护、结算扣税等信息, 便于后期自动计算提成, 并可对客户信息进行查看、修改、删除、导出等管理	
URS-03	客户归属管理	可支持对所有客户进行分类、分组管理, 同时可将不同的客户分配至不同销售人员名下, 不同销售人员只能看见自己所属的客户信息	必需
URS-04	供应商管理	可支持批量导入供应商信息并可对供应商信息进行查看、修改、删除、导出等管理	必需
URS-05	客户资质管理	可根据不同特殊产品的销售管理要求对不同客户的资质证书进行管理并对证书有效期进行验证, 到期前需要提醒所属销售更新证书信息	必需
URS-06	销售价格管理	可设置客户标准定价, 用户可预设产品的多个基本定价、折扣等。提供方便实用的报价管理, 完整、快速的历史价格查询	必需
URS-07	销售订单管理	支持国内订单、科研方订单、组方订单、国外订单等不同类型的销售订单, 销售订单远程下单, 系统需可查询 U8 ERP 系统实时库存, 自动匹配可用销售量、地区配额等, 销售可对客户所下订单进行折扣修改、更新价格单、核价等, 订单可按照订货金额、行数、价格单、不同税率拆分以及备货单合并, 同时需将备货单信息推送给仓库, 支持销售发票的开具, 同时可支持销售订单按 Excel、PDF 格式导出	必需
URS-08	销售配货管理	支持根据不同客户、不同产品规格以及包装箱规系统自动按最低包装成本的原则进行自动分箱配货, 支持配货单平均拆分, 组方产品支持分解清单打印, 同时根据接口从 LIMS 系统中自动获取电子质检报告单实时进行打印, 可查询配货明细, 同时可支持配货清单按 Excel、PDF 格式导出	必需
URS-09	区域配额管理	支持根据工厂实际产量针对不同销售地区制定配额规则, 同时能够实时监控各地区销售配额的使用量, 当超量的时候系统需要实现自动提醒, 根据实际销售情况, 设定好的配额需支持配额调拨	必需

URS-10	分选装箱管理	支持按组方进行分解标签、打印标签、自动计算产品重量、规格并给出装箱方案，同时可支持装箱清单按 Excel、PDF 格式导出	必需
URS-11	销售发货管理	支持实时同步发运单、合并同客户发运单，批量打印发运单，实时查询运单发运信息，同时需有短信通知，同时可支持发货清单按 Excel、PDF 格式导出	必需
URS-12	销售退货管理	支持国内销售退货、国外销售退货等不同的退货单类型，支持退货单明细查询，退货单回库、取消回库、退货单报废拆分等处理，同时可支持退货清单按 Excel、PDF 格式导出	必需
URS-13	应收账款目管理	系统需支持自动汇总所有销售订单的发票销售发票票据明细、应收账款月统计账目、收款情况明细记录、应收账款月度清账、未开票的销售明细、未开票的销售出库。必须与用友 ERP 系统接口同步，数据保持一致，同时可支持应收明细按 Excel、PDF 格式导出	必需
URS-14	费用结算管理 (销售提成)	系统需支持经销商结算逻辑，针对不同销售人员的销售订单的状态自动进行订单结算并根据提成规则计算出销售提成并形成汇总，完成费用结算处理，同时可支持提成汇总清单按 Excel、PDF 格式导出	必需
2.2 质量管理功能要求			
URS-15	计算机化系统法规要求	质量管理功能模块应满足《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 及附录 11: 计算机化系统的法规要求;	必需
URS-16	满足计算机化系统验证	质量管理功能模块应进行安全、数据完整性和产品质量风险评估，并根据书面的风险评估报告确定计算机化系统验证及数据完整性验证	必需
URS-17	物料检验单/中间产品检验单/成品检验单审核	支持请验审核，可以单个或批量审核，同时对信息可以编辑。	必需
URS-18	检验单台账管理	样品台账需可以查看请验数据的流转记录及当前检验状态。	必需
URS-19	请验单检验项结果录入	支持结果录入及结果审核功能可以对当前检验数据结果进行登记录入和确认。	必需
URS-20	生成检验报告单	支持对已经录入检验数据并审核的数据在制作	必需

	(物料/中间产品/成品)	报告界面可以生成报告单，可以单张制作，也可以批量生成多省份报告单。根据不同省份的标准，判断数据是否在范围内，是否合格等	
URS-21	历史报告单台账	支持查看生成的所有报告单，同时可支持报告单按 PDF 格式导出	必需
URS-22	报告单模版管理	支持对不同产品有不同报告单格式模板的进行单独维护和管理	必需
URS-23	重新生成报告单	支持当发生数据有误时可将已出具的报告单进行退回并重新录入检验数据，提交审核后重新生成新的报告单	必需
URS-24	单位转换配置	支持在生成不同省份报告单时，同一个检验项目的单位描述不同可通过单位转换配置进行转换	必需
URS-25	审核管理	报告单需支持二级审核	必需
URS-26	电子签章	电子数据应满足电子签名相应法律法规要求，应当能明示和记录放行产品人员的身份；	必需
URS-27	质量标准管理	支持在质量标准管理中的检验项目及质量标准管理可以进行各省份的质量标准维护，适配同一品种的不同省标出具不同报告单，同时可支持质量标准按 Excel 格式导出	必需
2.3 接口对接要求			
URS-28	物料主数据集成互通	实现销售业务系统与 U8 相关物料主数据实现数据互通，物料及价格以 U8 主数据为准，销售业务系统同步保存物料主数据及价格体系	必需
URS-29	客户主数据集成互通	实现销售业务系统与 U8 相关客户主数据实现数据互通，客户信息以 U8 主数据为准，销售业务系统同步保存客户主数据，数据表结构与 U8 保持一致	必需
URS-30	组织架构及人员角色集成互通	实现销售业务系统与 U8 相关组织架构、人员、角色主数据实现数据互通，数据表结构与 U8 保持一致	必需
URS-31	销售订单集成互通	实现销售订单（国内、科研方、组方、国外）与 U8 的数据互通，数据表结构与 U8 保持一致	必需

URS-32	实时库存互通	实现销售订单填报时可查询 U8 ERP 实时库存，与 U8 的数据互通，数据表结构与 U8 保持一致	必需
URS-33	数电发票集成互通	实现数电发票与 U8 发票数据的互通，数据表结构与 U8 保持一致	必需
URS-34	发货集成互通	实现发货订单与 U8 的数据互通，数据表结构与 U8 保持一致。同时支持承运信息接口对接，实现数据前端查询显示	必需
URS-35	销售退货单集成互通	实现销售退货单（国内销售退货、国外销售退货）与 U8 的数据互通，数据表结构与 U8 保持一致	必需
URS-36	回款互通	回款认款与 U8 的数据互通，数据表结构与 U8 保持一致	必需
URS-37	应收账款余额互通	应收账款余额 U8 的数据互通，数据表结构与 U8 保持一致	必需
URS-38	质检报告互通	满足产品质量放行、电子质检报告生成、分拣发货质检报告打印数据互通。	必需
URS-39	阳光集采网互通	实现各省、直辖市的阳光集采平台数据统一对接管理，建立包括结算价格获取以及销售订单管理、发货管理、发票管理等相关功能。	必需
URS-40	医保结算互通	支持二期医保结算接口对接	必需
2.4 硬件要求及支持			
URS-41	支持工业级打印机集成	支持目前国内主流工业级打印机的集成，以满足不同样式报告单的打印	必需
URS-42	支持虚拟化部署	支持 vmware vsphere 虚拟化平台、云服务器部署	必需
URS-43	服务器硬件配置	明确服务器及操作系统、数据库配置要求，支持双机冗余备份机制	必需
URS-44	数据备份	备份数据满足异地保存并保证存储数据的可访问性及数据完整性。	必需

3. 系统的实施及服务

3.1 实施及服务的实现

3.1.1 卖方应制定总的实施及服务计划，经买方审核通过后，分步进行实施及服务。卖方要制定严格细致的分步实施计划，确定每个实施及服务步骤的任务（如起止时间、准备工作、具体内容、工作保障机制、产生的结果、验收等）。

3.1.2 卖方必须保证项目组成员符合实施及服务要求，保证项目组成员的稳定，保证项目组成员在实施及服务现场的时间，确保项目成功。

3.1.3 实施及服务过程要突出对买方人员管理思想及操作技能等各方面的培训。

3.1.4 卖方应提出实施及服务过程中应注意的其他问题。

3.1.5 卖方在投标案中应明确提出买方在实施项目过程所要进行的主要工作，以及需要和卖方进行协调的工作。

3.2 技术规范要求

整个系统的设计和开发必须依据，但不限于以下标准或规范进行：

GBJ79—85 工业企业通信接地设计规范

GB856 软件工程国家标准

ISO/IEC11801-95 信息技术互连国际标准

GB50093-2002 自动化仪表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ISO 9000-3 1997 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标准第三部分；

ISO 9001-1994 计算机软件开发、供应、安装和维护应用指南

GB 9385-88 计算机软件需求说明编写指南

GB 9386-88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件编制规范

GB/T 12504-90 计算机软件质量标准保证计划规范

GB/T 12504-90 计算机软件配置管理计划规范

ISO/IEC12207-1995 信息技术、软件生存周期过程

GB/T 14079-93 计算机软件维护指南

GB/T 14394-93 计算机软件可靠性和可维护性管理

GB/T 15532-95 软件单元测试

GB/T 11457-1995 软件工程术语

GB/T 16260-1996 信息技术 软件产品质量特性及其使用指南

GB/T 18725-2008 制造业信息化 技术术语

GB/T 15695-2008 信息技术 开放系统互连 表示服务定义

GB/T 25062-2010 信息安全技术 鉴别与授权 基于角色的访问控制模型与管理规范

相关的技术参数的执行优先顺序为：发包方提供图纸（承包方设计且由双方确认的图纸）；本招标技术条款；相关的国家和技术标准。

3.3 人员培训

3.3.1 卖方有义务承担和接受买方的分阶段培训任务，卖方应说明需参加培训的人员及人数，培训的内容、方式、时间和地点等；卖方应负责安排经验丰富的授课人员对买方人员进行培训，让买方人员能够全面掌握操作、维护及其扩展等技能。

3.3.2 培训教材应有别于使用说明书，应按接受的培训人员进行分类并按专题编写，适合于专题强化训练。

3.3.3 要求对买方计算机专业人员进行全面培训，使之能够全面了解本项目的细节，并具有进行一定二次开发的能力。

3.3.4 其他培训内容。

3.3.5 卖方必须提供详细的培训方案和计划。

3.4 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应包括

序号	名称	内容
1	系统安装调试	软硬件的安装调试
2	培训	系统管理和功能使用培训
3	系统流程设计和配置	操作流程讨论和系统配置
4	实施规划	整体实施的计划
7	功能测试	对系统功能的测试
8	数据配置	系统初始数据整理、导入或录入
9	系统上线测试	系统上线检测
10	7*24 小时免费维护	至少一年
11	质保期技术支持服务	至少一年

3.5 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

卖方在投标时应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服务内容、服务形式、响应时间、服务收费等内容，并应符合以下条款：

3.5.1 软件产品的升级服务

系统正常运行后，卖方有责任及时地通告商业软件的产品故障信息，并提供相应的解决措施，包括免费更换软件或进行软件版本升级。对于买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的故障，卖方要及时免费的为买方提供相应的解决方案，保障系统的正常运行。

3.5.2 质保期内系统出现故障，接到买方通知后在 8 小时之内响应，如买方要求则卖方应派人员在 24 小时内到达买方现场，费用由卖方负责。

3.5.3 质保期后系统出现故障，买方应本着对项目负责的态度在两日内解决有关问题，费用问题双方另行协商。

3.5.4 系统及应用软件的升级：若本项目有关软件的原厂商在项目测试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内发布新的版本，则卖方必须负责为买方软件进行升级工作，费用由卖方负责。

3.5.5 其它需要服务的项目。

第四章 投标人须知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包括商务部分、技术部分。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因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2. 商务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a.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投标授权委托书；（附件 II\附件 III）
- b. 投标代理人近 3 月社保缴纳证明；
- c. 投标保证金缴纳回执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 d. 投标函；（附件 I）
- e. 投标报价清单；
- f. 企业资质近三年财务报表证明文件；

3. 技术部分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a. 投标方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复印件；
- b. 投标人企业简介；
- c. URS 响应偏离表；
- d. 系统方案（系统架构、业务流程、系统功能、系统安全、硬件连接结构）；
- e. 实施方案（项目组织、项目进度计划、实施方法、数据备份、系统迁移、系统恢复、培训计划）；
- f. 质量保证及售后承诺（明确质保年限和服务响应时间）；
- g. 提交医药行业信息化项目实施的案例证明（提供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

4. 费用承担：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5. 保密：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6. 语言文字：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7. 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技术质量需符合 URS 要求，满足招标方中药配方颗粒全流程信息化管理需求。

8. 有关投标报价

- a.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并附报价清单：（如采用投资额报价方式，注明投资额的计算依据）。
- b. 投标报价表上的价格应包含下列内容：

- (1) 所供设计要求的价格；
 - (2) 为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服务费用。
 - (3) 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c.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的投标文件将被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在合同执行期间中标人的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 d. 投标人不得低于企业自身成本竞投。
- e. 投标货币：投标文件中，全部投标内容的报价，必须用人民币报价，合同实施时亦以人民币支付。

9. 投标文件要求

- a. 投标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商务标和技术标分开装订成册，正、副本分别密封。
- b.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并附电子版。
- c. 投标文件封面、投标函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的在投标文件中必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 d. 除投标对错误之处必须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对校对章或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签字盖章。

10. 投标文件投递要求

- a. 投标文件可采用现场投递及邮寄等方式。
- b. 投标文件生效日期为投标书送达截止之日算起。

11. 开标与评标

a. 开标

- (1) 本次招标采用一次开标形式。
- (2) 开标时间：投标文件收到经资质审查通过后电话通知。
- (3) 开标地点：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1) 基本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招标投标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评标。公司评标委员会将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2) 资格审查

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申请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投标文件的要求。

实质上响应的投标申请应该是与投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参数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申请。

(3) 评标

评审委员会所有成员集中对实质性审查合格的投标申请人进行评标。在投标结果公布之前，投标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投标有关的其他投标申请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4) 投标申请人条件要求

1)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

2) 投标申请文件不能附有投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5) 评标方法：本次招标的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估法。本次评标程序将首先计算各投标单位的价格评分，再计算各投标单位的技术商务评分。

(6) 计算规则：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位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投标比较，评出其技术评分分值。将技术得分与价格得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按综合得分次序（出现并列得分的，投标价低者优先），推荐各标排名前两位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报送公司确定中标人。

c. 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

(1) 评标委员会写出评标报告，将入围投标人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出现并列得分时，投标价低者优先），向公司推荐前二名为中标候选人，公司依法确定中标人。

(2)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13. 授予合同

a. 合同授予标准：公司将合同授予被依法确定的中标人。

b. 本次招标结束后，由投标人与中标人根据项目情况共同协商拟定合同。

c. 中标通知书

(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公司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公司确认。

(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符合性审查

序号	审查项目	要求	投标人 1	投标人 2	投标人 3
1	投标书的有效性	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和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签字(或签章)者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书的为合格。			
2	投标人资格及资质文件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纳税人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和资质证书			
3	工期	工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5	对用户需求书响应	对用户需求书响应有偏差的不合格(若无书面声明有偏差,则视为完全响应)			
结论					

说明:以上 5 项评审项目全部通过则结论为“通过”,其中只要有一项不通过则结论为“不通过”。

如对本表中某种情形的评审意见不一致时,以评标委员会多数成员的意见作为评审组对该情形的认定结论。

附件 I 投标函

投标函

致：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中药配方颗粒信息系统（一期）之招标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职务和姓名）代表我方_____（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次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买方提供所需货物与服务，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

(2)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3)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之日起遵循本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 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贵方可不予退还我方的履约保证金。

(6)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7)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所投项目，并按要求交付验收使用。

(8) 遵守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收费项目和标准。

(9)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投标单位开户行：_____

账 户：_____

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II 法定代表人证明

法定代表人证明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_____（姓名）、身份证 _____ 为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职务 _____，以我司名义签署投标文件及投标相关文件，参加开标、询标、谈判、商签合同以及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授权截止____年__月__日（含当日）之前，均由我司承担经济和法律責任。

法定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投标单位（签章）：

_____年__月__日

附件 III 投标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本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投标有效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月___日

法定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盖章）：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盖章）：

附件 IV 招标人廉政承诺书

招标人廉政承诺书

为加强招标投标活动中的廉政建设，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市场，防止发生违法违纪行为，落实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本招标人特作如下承诺：

- 1、不与他人串通，泄露招标投标机密。
- 2、不与委托的代理机构或投标人串通，搞假招标、陪标、围标、串标。
- 3、不向评标专家支付合理报酬以外的现金，赠送有价证券和其他礼物及组织评标专家参加可能影响客观公正监管的活动。
- 4、不向招标投标监管人员请客、送礼及组织其它有可能影响客观公正监管的活动。

如出现上述行为，本招标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纪检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调查处理。

单 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V 投标保密承诺书

投标保密承诺书

为参加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配方颗粒信息系统项目（一期）项目招投标，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我公司提供有关中药配方颗粒信息系统需求相关信息和资料，我公司必须根据本承诺书的规定对其所提供的信息和资料严格履行保密义务，并且仅为本项目的招投标项目实施之目的而使用，我公司同意进一步做出以下承诺：

本承诺书所称的“相关信息和资料”是指基于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配方颗粒信息系统项目（一期）项目招投标向我公司提供的招标文件内容以及有关实施本项目过程中涉及的全部未向社会公开的信息。

一、保密义务

- 1、我公司同意严格保密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工程相关信息和资料。
- 2、我公司保证采取所有必要的方法对本次项目招投标提供的工程相关信息和资料进行保密，严格非授权透露、使用、复制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相关信息资料。
- 3、未经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书面同意，我公司不得因任何理由以任何方式透露本次项目招投标提供的工程相关信息和资料，在服务期间，因特殊情况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需收回本次项目招投标提供的相关信息资料时，我公司应立即交回所有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相关信息资料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该相关信息资料的文件，我公司在交回以上有关材料前未经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允许不得采取抄写、复印、拷贝

等方式留存相关信息和资料。

4、没有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书面许可，我公司不得丢弃和处理任何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相关信息和资料。

二、相关信息和资料的交回

当贵司以书面形式要求我公司交回本次项目招投标所提供的相关信息和资料时，我公司应立即交回所有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相关信息和资料以及所有描述和概括该相关信息和资料的文件。我公司在交回以上有关资料前未经贵司的允许不得采取抄写、复印、拷贝等任何方式留存相关信息和资料。没有贵司的书面许可，我公司不得丢弃和处理任何书面的或其他有形的相关信息和资料。

三、违约责任

1、我公司如违约泄露本次项目招投标提供的工程相关信息和资料，应当按照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指示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对违约行为予以补救，包括采取一切方法对该专有信息进行保密，所需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2、我公司应当赔偿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我公司违约而造成的所有损失。

四、保密期限

1、自本承诺书生效之日起，双方的合作交流都要符合本承诺书的约定。

2、除非陕西盘龙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书面通知明确说明本承诺书所涉及的某项信息和资料可以不用保密，我公司必须按照本承诺书所承担的保密义务在所接受的信息和资料被社会公知前对所收到的相关信息和资料进行保密，保密期限不受本承诺书有限期限的限制。

五、其他

- 1、本承诺书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并在所有方面依其进行解释。
- 2、由本承诺书产生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3、本承诺书自我公司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VI URS 响应偏离表

文件编号：

URS No	需求	必须/ 期望	偏离情况（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如果为“无偏离”，请注明是否为标准功能；如果 为“正偏离”或“负偏离”，请详细阐述偏离情况	响应位置 （备注投标文件响应页 码）
		期望	无偏离	
		必须	负偏离：（详述偏离情况）	
		必须	正偏离：（详述偏离情况）	